

# ESG视角下董事义务体系的构建

焦裕骥

济南大学政法学院, 山东 济南

收稿日期: 2025年11月11日; 录用日期: 2025年12月9日; 发布日期: 2025年12月17日

---

## 摘要

近年来, ESG (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理念逐渐成为公司治理的主流趋势, 对董事信义义务产生了深远影响。ESG (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理念源于企业社会责任的概念, 旨在将可持续发展的目标融入公司的决策制定和运营实践中。而董事信义义务是公司法中规定的一项基本义务, 要求董事在履行职责时恪尽职守、忠实勤勉、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最佳利益。近年来, ESG理念日益受到资本市场的重视, 对企业治理提出了新的要求。研究发现, ESG理念与董事信义义务是可以并且应当加以融合的, ESG理念为董事信义义务注入了新的内涵, 使其不仅需要考虑股东利益, 还需要平衡利益相关者的需求。通过建立相关的公司治理规范, 将社会责任表现融入到董事责任考核中, 能够有效推动企业社会责任的实现。

## 关键词

ESG, 董事信义义务, 公司治理, 可持续发展, 利益相关者

---

# The Construction of Directors' Duties System from the ESG Perspective

Yuxiang Jiao

School of Political Science and Law, Jinan University, Jinan Shandong

Received: November 11, 2025; accepted: December 9, 2025; published: December 17, 2025

---

## Abstract

In recent years, ESG (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Corporate Governance) concepts have gradually become the mainstream trend of corporate governance, which has had a profound impact on the fiduciary duties of directors. The ESG (Environment, Social and Corporate Governance) concept is based on CSR and aims to incorporat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objectives into corporate decision-making and operations. The fiduciary duty of directors is one of the fundamental obligations

**stipulated in Company Law, which requires directors to carry out their duties with due care, loyalty and diligence, and to protect the interests of the company and all shareholders. In recent years, the concept of ESG has been increasingly valued by the capital market, which has put forward new requirements for corporate governance. The study finds that ESG concepts and directors' fiduciary duties can and should be integrated, and ESG concepts inject new connotations into directors' fiduciary duties, so that they not only need to consider the interests of shareholders, but also need to balance the needs of stakeholders. By formulating corresponding corporate governance standards and incorporating ESG performance into the evaluation system of directors' responsibilities, the implementation of ESG concepts at the corporate decision-making level can be effectively promoted.**

## Keywords

**ESG, Fiduciary Duties of Directors, Corporate Governance,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Stakeholders**

Copyright © 2025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 1. 引言

近几年，公司社会责任(CSR)的理念被越来越多的人所推崇，企业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还要承担起对社会与环境的责任。与此同时，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nvironmental, Social and Corporate Governance, ESG)的概念也逐渐成为衡量企业发展绩效和投资价值的重要标准<sup>1</sup>。在当今社会，企业面临着更多利益相关者的期望和要求。员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群体都希望企业能够在追求经济增长的同时，注重环境保护、员工权益、产品质量和社会公平等方面的表现。如果企业的发展模式和运营方式与社会期望存在差距，不仅会影响企业声誉和品牌形象，还可能遭受消费者抵制、投资者撤资等严重后果。

同时，全球气候变暖，资源枯竭，环境污染等问题日益严重，给企业的生存与发展带来了严峻的挑战。企业如何降低碳排放、节约能源、保护生态环境，已经成为社会各界广泛关注的焦点问题。相关法规和政策不断出台<sup>2</sup>，对企业的环境绩效提出了更高的标准和要求。因此，构建 ESG 视角下的董事义务体系，将 ESG 理念融入公司治理实践，既是企业应对社会期望和环境挑战的必然选择，也是提升自身可持续发展能力的现实需求。通过鼓励董事会在决策过程中平衡经济、环境和社会目标，企业可以更好地实现长期价值创造，赢得利益相关者的信任和支持。

ESG 理念有助于扩展我们对公司目标和职责的认知，使其不仅关注经济利益，也注重环境保护和承担社会责任，更加全面地界定了公司的作用。构建 ESG 视角下的董事义务体系，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长期价值。在当前社会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不仅需要追求经济利益，还需要注重环境保护和承担社会责任，才能获得社会的认同和尊重，从而保证自身的持续发展。如果将 ESG 因素纳入董事义务体系，将有助于倒逼董事会更加重视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等问题，从而促进公司实现真正的可持

<sup>1</sup>全球可持续投资联盟(GSIA)数据显示，2022年初，全球五大主要市场的可持续投资总额达35.3万亿美元，占全部管理资产的35.9%，ESG因素已成为主流投资决策的核心考量之一。

<sup>2</sup>《上市公司治理准则》(2018年修订)第九十五条：上市公司应当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弘扬优秀企业家精神，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形成良好公司治理实践。上市公司应当披露环境信息以及履行扶贫等社会责任相关情况。上市公司应当结合本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积极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将生态环保要求融入发展战略和公司治理过程，主动参与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战，为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作出贡献。

续发展。此外，构建 ESG 视角下的董事义务体系也有利于增强公司的信任度和获取相关利益相关者的支持，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本研究旨在探讨如何在 ESG (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的框架下构建一个完善的董事义务体系。随着企业社会责任理念的日益普及，企业不仅需要专注于经济效益，还必须重视环境保护、社会公平正义以及良好的公司治理。董事作为公司的决策者和执行者，其义务和职责对企业的 ESG 表现具有重要影响。本研究的目的是在理论和实践层面上探索如何将 ESG 因素融入董事义务体系，使董事在履行职责时不仅要考虑股东利益，还要平衡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利益，注重环境保护和社会责任。具体而言，研究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入手：一是明确 ESG 视角下董事的职责范围和义务内容；二是探索如何在公司治理结构中纳入 ESG 因素；三是建立相应的激励约束机制，督促董事履行 ESG 义务；四是提出完善 ESG 信息披露制度的建议。

通过本研究，我们希望能够为公司治理实践提供有益的理论指导，促进董事义务体系与 ESG 理念的有机融合，进而推动企业可持续发展，实现经济、环境和社会的协调统一。将董事义务纳入 ESG 框架，有助于提升公司治理的可持续性。董事不仅要对股东负责，还要对员工、客户、环境和社会等利益相关者负责，这需要他们在决策时平衡不同群体的利益。将 ESG 因素融入董事职责有利于公司实现长期价值最大化；建立以 ESG 为核心的董事义务体系，有助于保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董事应履行应尽的义务，切实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利益。这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社会责任形象，增强利益相关者的信任；将 ESG 纳入董事义务体系有助于促进企业可持续发展，推动环境保护和社会公益事业。董事应在业务经营和决策中考虑环境影响，采取切实行动减少碳排放、节约资源；在 ESG 理念影响下，构建完善的董事义务体系是推动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相关的监管机构、培训机制、绩效考核等制度还有待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以督促董事切实履行 ESG 相关义务，更好地服务于公司及各利益相关方。

## 2. 将 ESG 理念融入董事信义义务的重要性

ESG 是环境(Environment)、社会(Social)和公司治理(Governance)的缩写，是一种关注企业环境、社会和治理绩效的理念。在 ESG 视角下，企业不仅要追求经济效益，还要承担对环境、社会和治理的责任。董事的信义义务(Fiduciary Duty)是指董事在公司治理中，为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行事，并承担相应责任的义务。它包含两个核心要素：忠诚义务(Duty of Loyalty)：要求董事忠诚于公司，将公司利益置于个人利益之上，不得利用职务之便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勤勉义务(Duty of Care and Skill)：要求董事在履行职责时尽到合理的谨慎和勤勉义务，以一个理性、谨慎的人在类似情况下应有的注意和努力程度行事。

### (一) 传统公司治理模式弊端日益凸显

随着时代发展和社会变革，以股东利益至上为核心的传统公司治理模式弊端日益凸显[1]，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企业短期行为：追求短期利润最大化，忽视长期投资和可持续发展，导致企业缺乏创新动力和核心竞争力，最终损害股东自身利益；外部性忽视：只关注股东利益，忽视员工、顾客、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导致企业社会责任缺失，引发社会矛盾，损害企业形象；环境污染、资源浪费、劳工权益等问题频发，造成社会成本上升，阻碍经济可持续发展。缺乏灵活性：僵化的治理结构难以适应快速变化的市场环境，导致企业反应迟钝，错失发展机遇；决策过程过于繁琐，缺乏效率，不利于企业抓住市场机遇。

### (二) 新型治理模式呼之欲出

将 ESG 理念融入董事信义义务，不仅仅是时代趋势，更是关乎公司长远发展和可持续性的重要举措。其重要性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提升公司价值，促进可持续发展。ESG 因素与公司长期价值息息相关。良好的环境管理、社

会责任实践和公司治理，能增强企业竞争力，提升品牌价值，吸引优秀人才，并获得更广泛的社会认可，最终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第二，满足投资者和利益相关方期待。越来越多的投资者将 ESG 因素纳入投资决策，重视公司的 ESG 表现。将 ESG 理念融入信义义务，有利于提升公司透明度，吸引更多负责任的投资者，降低融资成本。同时，消费者、员工、社区等利益相关方也更加关注企业的 ESG 表现<sup>3</sup>。积极履行 ESG 责任，有助于公司建立良好的社会形象，赢得利益相关方信任，构建和谐的利益关系。

第三，应对日益严格的监管环境。全球范围内，ESG 相关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日益完善和严格。将 ESG 理念融入信义义务，有助于公司主动适应监管要求，降低合规风险，避免法律纠纷。

第四，推动公司治理的完善。将 ESG 理念融入信义义务，要求董事更加重视公司治理的透明度、问责制和利益相关方参与，从而推动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提升公司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综上所述，将 ESG 理念融入董事信义义务，是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价值、满足利益相关方期待、适应监管环境变化、完善公司治理的必然要求。这不仅是董事应尽的义务，也是公司赢得未来竞争优势的关键所在。

### 3. ESG 理念对董事信义义务提出的新要求

#### (一) ESG 理念对董事忠实义务提出新要求

ESG 理念要求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在经济效益的同时，还要高度重视社会责任和环境保护。这对董事忠实义务提出了新的要求。

首先，董事要高度重视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在追求股东利益的同时，还要平衡其他利益相关者如员工、消费者、社区等的利益诉求。传统的董事忠实义务主要是追求股东利益最大化，但在 ESG 理念下，董事需要在决策时充分考虑各方利益，防止片面追求股东利益而忽视其他利益相关者。

其次，董事要在决策时充分考虑环境影响因素。企业运营对环境造成了一定负面影响，ESG 理念要求董事在制定公司战略和决策时，必须将环保纳入重要考量，采取有利于环境可持续发展的措施，减少对环境的不利影响。

再次，董事需要重视公司在社会责任方面的表现。ESG 理念强调企业应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董事应该推动公司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提高企业的社会形象和声誉，培养良好的企业公民形象<sup>[2]</sup>。

此外，董事在履行忠实义务时，需要高度重视公司 ESG 绩效相关信息的披露，确保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遗漏或虚假记载，使公众能够全面了解公司在经济、环境和社会各方面的表现。

综上所述，ESG 理念对董事忠实义务提出了新的内涵和更高的要求，董事需要在决策中平衡多方利益，重视环境影响，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并保证相关信息充分披露，全面推进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

#### (二) ESG 理念对董事勤勉义务提出新要求

##### 1) ESG 理念对董事勤勉义务提出了更高的透明度和信息披露要求。

在环境方面，董事需确保公司披露其对气候变化、资源利用、污染和生物多样性等环境问题的影响及应对措施<sup>4</sup>。例如，公司应披露其温室气体排放量、能源和水资源使用情况、废弃物管理措施等相关数据和信息<sup>[3]</sup>。董事还需监督公司制定和实施减排、节能、保护生物多样性等环保举措。

在社会领域，董事需关注公司对员工权益、产品质量和安全、社区发展等社会问题的影响和承诺。

<sup>3</sup>贝莱德(BlackRock): 气候变化已成为公司长期前景的决定性因素，投资组合公司需披露符合 TCFD(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建议的商业计划。

<sup>4</sup>全球首批因气候信息披露不足而追究董事责任的司法案例之一：2021 年“亚伦诉澳大利亚联邦银行案”(Abraham v. Commonwealth Bank of Australia)，法院判决银行因其气候风险披露不充分而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需披露员工多元化、薪酬福利、职业健康安全、产品质量控制、社区投资等情况，董事应确保这些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4]。

在公司治理层面，董事应确保公司全面透明地披露公司的所有权结构、董事会和管理层构成、反腐败和道德规范、税收政策等公司治理信息。同时，公司应披露其识别、评估和管理 ESG 风险的流程和措施[5]。

**2) 在 ESG 理念下，董事必须强化风险管理与监管，以保证企业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前提下，实现企业的环保与社会责任。**

首先，董事必须充分地评价和确定公司的环境、社会和管理方面的风险。例如，在环境方面，需要评估公司的运营对气候变化、资源利用、生物多样性等的影响；在社会方面，需要评估公司对员工权益、产品质量、社区关系等的影响；在治理方面，企业的决策机制[6]，利益相关者的参与程度，以及反腐倡廉等需要被评估。

其次，董事会需要制定完善的 ESG 风险管理政策，并将其融入到公司的整体战略和日常运营中。这种政策应当明确界定董事会、管理层以及其他利益相关方在 ESG 风险管理中的职责分工，建立相应的风险管理机制，并对风险管理的执行情况进行持续监督。

再次，董事会还需要加强对公司 ESG 信息披露的监督，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及时性[7]。透明度是 ESG 理念的重要内容，公司应向投资者、消费者、社区等利益相关方全面披露其在环境、社会和治理领域的绩效表现，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3) 董事会作为公司的治理机构，负有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的重要职责。在 ESG 理念的影响下，董事勤勉义务不仅要关注股东利益，还需要平衡和照顾其他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8]。**

首先，董事会与员工良好的沟通机制亟待建立。员工作为公司的重要资源，其稳定性和忠诚度对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董事会应当制定合理的薪酬福利政策，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重视员工职业发展，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

其次，董事会应当高度重视消费者权益保护。消费者是企业产品和服务的直接需求方，消费者权益关乎企业的市场地位和品牌形象。董事会需要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保证产品和服务质量，重视消费者反馈，及时处理消费者投诉，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再次，董事会需要密切关注社区利益。董事会应当积极参与社区建设，支持社区公益事业，促进和谐共嬴的企业-社区关系，实现企业和社区的可持续发展。

此外，董事会还需要注重生态环境的保护。环境问题不仅关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也影响着企业自身的长远利益。董事会应当制定环保战略，推动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采用环保技术和材料，努力实现经济发展与环境保护的统一。

### **3. ESG 理念融入董事信义义务的困境**

#### **(一) ESG 理念融入董事忠实义务的困难**

##### **1) 董事责任与 ESG 目标的一致性问题**

传统上，董事的主要责任是为公司和股东谋求最大利益，这通常被解读为追求经济利益最大化。然而，ESG 理念强调企业应该在追求经济利益的同时，平衡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等多重目标。例如，在环境层面，如果一项环保投资需要大量资金且短期内难以回收成本，这可能会与董事追求利润最大化的责任相冲突。同样，在社会层面，如果公司需要承担更多社会责任，增加员工福利或资助公益事业，这也可能会影响短期利润。此外，不同利益相关者的期望也可能导致董事在追求 ESG 目标和传统经济目标时面临困境。股东可能更关注短期利润，而其他利益相关者如员工、社区和环保组织可能更注重长期的

可持续发展[9]。董事需要权衡和平衡这些不同的期望，这增加了实现目标一致性的难度。董事需要审慎地权衡和平衡 ESG 目标与财务目标，努力实现长期可持续发展和短期经济利益的统一。这需要制定明确的 ESG 战略，与利益相关者进行沟通协调，并在必要时寻求法律制度的支持和指引。

### 2) ESG 缺乏客观、统一的标准

ESG 因素通常被视为软性、主观和难以量化的考虑因素，其本身的道德性、模糊性和主观性与公司法律框架中对董事责任的客观标准形成鲜明对比。因此，董事在将 ESG 因素纳入决策时可能面临不确定性和责任模糊的风险。例如，如何准确衡量一项环保计划对社区和环境的长期影响？董事如何证明自己已尽职调查和审慎决策？

### 3) 不同利益相关者之间的期望冲突

ESG 理念融入董事忠实义务时存在不同利益相关者之间的期望冲突。这些利益相关者包括公司股东、员工、消费者、环境团体以及社区等。股东通常期望公司能够最大化利润，并实现股东利益的最大化。然而，在追求 ESG 目标的过程中，公司可能需要投入额外的资金用于环境保护、社会责任等方面，这可能会影响公司的短期利润和股东回报。另一方面，员工和消费者则期望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重视员工权益、产品质量和社会影响。这与股东对利润最大化的追求存在一定的矛盾。此外，环境团体和社区也对公司的 ESG 表现提出了期望。他们希望公司能够减少对环境的负面影响，并为当地社区的发展做出贡献。但这些目标往往需要公司进行额外的投资，可能会增加公司的经营成本。综上所述，不同利益相关者对公司的期望存在差异，这就导致了董事在确定公司战略时面临着权衡多方利益的困境。董事需要谨慎考虑各方期望，并在最大限度地平衡不同利益相关者的需求，这无疑增加了董事在履行忠实义务时的复杂性和挑战。

## (二) ESG 理念融入董事勤勉义务的困难

首先，ESG 评价强调企业应对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等非财务因素的责任和表现，这与传统董事勤勉义务所强调的以公司和股东利益为中心存在差异。董事勤勉义务要求董事以审慎的态度，勤勉尽责地为公司和股东的最大利益行事。而 ESG 评价则要求董事平衡利益相关者的需求，在经济、环境和社会层面上实现可持续发展[10]。

其次，ESG 评价所关注的时间范畴较长，注重公司长期价值的实现。而董事勤勉义务往往偏重于当前和短期内的经营决策，过于关注眼前的经营绩效和财务指标。

再者，ESG 评价标准的模糊性也可能与董事勤勉义务产生冲突。由于 ESG 评价涉及诸多定性指标，缺乏统一的量化标准，董事难以判断自己的决策是否符合 ESG 要求。而董事勤勉义务则有更明确的法律界定，一旦决策违背勤勉义务，董事将承担法律责任。

此外，现有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激励机制也可能加剧 ESG 评价与董事勤勉义务的冲突。如果公司治理架构未能充分纳入 ESG 理念，或者董事薪酬激励主要与财务绩效挂钩，董事很可能会倾向于忽视 ESG 因素而专注于短期利润。这与 ESG 评价所追求的长期可持续发展目标存在矛盾。

## 4. ESG 理念与董事信义义务融合困境的解决路径

### (一) 法律法规层面的推动

从法律法规层面来推动 ESG 理念与董事信义义务融合，是一个关键且重要的路径。首先，需要在现有法律法规基础上，制定明确的 ESG 披露标准和要求<sup>5</sup>，将 ESG 相关信息的报告和披露制度化、规范化，使之成为公司和董事职责的一部分[11]。同时，还应在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中，明确规定董事在履

<sup>5</sup>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6 号——自律监管措施》：科创板公司需披露 ESG 信息。

行职责时应当考虑 ESG 因素，将 ESG 纳入董事的注意义务和勤勉义务范畴。

其次，可以借鉴国际上一些成熟的做法，如联合国《负责任投资原则》、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建议等，将 ESG 相关要求融入到国内法律法规体系中，形成系统性的 ESG 监管框架。同时，可以根据不同行业特点，制定针对性的 ESG 指引和标准，为企业提供具体的实施路径。

再次，有必要加大对违反 ESG 相关规定的惩处力度，提高违规成本，增强法律法规的约束力。可以通过加大处罚金额、暂停上市、吊销执照等方式，切实保护投资者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同时，还应该建立健全的举报机制和保护机制，鼓励社会各界对违规行为进行监督和举报。

最后，应当加强 ESG 教育和培训，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教育，让企业家、董事、投资者等各方都能够深刻理解 ESG 理念对于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从而自觉遵守相关法律法规，推动 ESG 理念与董事信义义务的有机融合。

## (二) 公司治理机制优化

公司治理机制优化是推动 ESG 理念与董事信义义务融合的关键路径之一<sup>[12]</sup>。优化公司治理机制需要从以下几个方面着手：

首先，建立健全的 ESG 管理架构。公司可以在董事会下设立 ESG 专门委员会，负责制定 ESG 战略、目标和政策<sup>[13]</sup>，监督相关工作的执行情况<sup>6</sup>。同时，公司还应当明确管理层在 ESG 工作中的职责分工，确保各级管理人员履行相应的 ESG 职能。此外，还需要制定 ESG 绩效评估和激励机制，将 ESG 绩效与高管薪酬挂钩，促进高层勤勉尽责地开展 ESG 工作。

其次，完善信息披露制度。公司应当建立完善的 ESG 信息披露机制，主动披露 ESG 相关信息，提高信息透明度。信息披露应当遵循相关性、重要性和可比性等原则，确保披露信息的质量，有利于各利益相关方了解公司 ESG 表现。除了年度 ESG 报告外，公司还可以通过临时公告、官方网站和新媒体平台等多种渠道，及时披露 ESG 动态信息<sup>[14]</sup>。

再次，加强利益相关方沟通。公司应当建立利益相关方参与和反馈机制，主动听取投资者、员工、消费者、供应商、社区等利益相关方对公司 ESG 工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回应关切<sup>[15]</sup>。同时，在重大 ESG 事项决策过程中，应当充分征求利益相关方的意见，切实保障其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提高决策的透明度和公正性。

最后，接受外部监督。公司可以主动聘请第三方专业机构对 ESG 工作进行评估和审计，积极接受社会各界的外部监督，及时发现问题并持续改进。

## (三) 利益相关者参与监督

利益相关者参与与监督是推动 ESG 理念与董事信义义务融合的重要路径之一。公司的利益相关者包括股东、债权人、员工、客户、供应商、社区等，他们的利益均受到公司经营决策的影响。因此，充分保障利益相关者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有助于促进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履行对利益相关者的责任<sup>[16]</sup>。

首先，要完善股东知情权、参与权制度。公司应该通过年报和社会责任报告等形式，对企业社会责任表现进行全面的披露，让利益相关方知悉企业在环保和社会责任等领域所为。同时建立利益相关者沟通机制，积极听取利益相关者的意见和诉求，将他们的关切融入公司的 ESG 战略和决策。

其次，应当赋予利益相关者适当的监督权力。股东可以通过股东大会等机制对公司的 ESG 绩效进行监督，促使董事会将 ESG 理念纳入公司治理；债权人可以将公司的 ESG 绩效作为评估标准之一；职工可通过工会等团体，参与企业管理，并监督企业对职工是否有效履行义务；

<sup>6</sup> 《A 股上市公司 ESG 评级分析报告(2023)》：2022 年披露设立董事会级 ESG/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公司数量较 2021 年增长约 30%。

社区居民也可以对公司在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表现施加监督压力。此外，应当鼓励和支持利益相关者自发的监督行为。公司可以设立利益相关者参与和监督的绩效考核指标，并将其与经理人薪酬绩效挂钩，增强经理人维护利益相关者权益的内在动力。政府和社会各界也应支持和规范利益相关者行使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 ESG 理念与董事信义义务融合营造良好环境。

总之，坚持利益相关者导向，充分发挥利益相关者在参与和监督方面的作用，将有利于董事切实履行信义义务，实现公司与利益相关者的利益共赢，从而推动 ESG 理念在公司治理中的融入和落实。

## 参考文献

- [1] 王文字. 公司法论[M].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4: 28.
- [2] 朱慈蕴, 吕成龙. ESG 的兴起与现代公司法的能动回应[J]. 中外法学, 2022, 34(5): 1241-1259.
- [3] 孙忠娟, 罗伊, 马文良, 等. ESG 披露标准体系研究[M].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21.
- [4] 刘俊海. 论公司 ESG 信息披露的制度设计: 保护消费者等利益相关者的新视角[J]. 法律适用, 2023(5): 18-31.
- [5] 邓建平, 白宇昕. 域外 ESG 信息披露制度的回顾及启示[J]. 财会月刊, 2022(12): 75-80.
- [6] Kotsantonis, S. and Pinney, C. (2014) The ESG Integration Imperative. *Journal of Business Ethics*, **119**, 421-436.
- [7] Hirshleifer, D. and Teoh, S.H. (2003) Limited Attention, Information Disclosure, and Financial Reporting. *Journal of Accounting and Economics*, **36**, 337-386. <https://doi.org/10.1016/j.jacceco.2003.10.002>
- [8] Bebchuk, L.A. and Tallarita, R. (2020) The Illusory Promise of Stakeholder Governance. *Harvard Law Review*, **134**, 1218.
- [9] Puchniak, D.W. (2019) The Shareholder Primacy Norm: Still the Most Important Legal Norm for Corporate Governance? *Journal of Corporate Law Studies*, **19**, 63-98.
- [10] 刘杰勇. 论 ESG 投资与信义义务的冲突与协调[J]. 财经法学, 2022(5): 162-178.
- [11] 易碧文. 数据协同视角下的 ESG 信息披露标准化建设[J]. 财会月刊, 2022(17): 135-142.
- [12] 陈景善, 何天翔. 公司 ESG 分层治理范式: 董事信义义务的嵌合模式选择[J]. 郑州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 2023, 56(3): 43-51.
- [13] Eccles, R.G. and Kstrapeli, M.D. (2020) The Investing Enlightenment: How Principle and Pragmatism Can Create Sustainable Value through ESG. *Journal of Applied Corporate Finance*.
- [14] 张杰, 张鑫. ESG 信息披露、绿色创新与企业高质量发展[J]. 科技创业月刊, 2024, 37(1): 1-8.
- [15] 朱慈蕴. 公司的社会责任: 游走于法律责任与道德准则之间[J]. 中外法学, 2008(1): 29-35.
- [16] 刘俊海. 关于公司社会责任的若干问题[J]. 理论研究, 2007(22): 19-22.